

证券代码：603228

证券简称：景旺电子

公告编号:2025-008

债券代码：113669

债券简称：景 23 转债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之通知、议案内容于 2025 年 2 月 22 日通过书面、电话的方式告知了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5 年 2 月 26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刘绍柏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9 名，实际出席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根据《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因存在部分激励对象离职的情形，公司拟对触发回购情形的 114,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和 97,10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其中，回购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14,200 股；注销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97,100 份。

本次回购注销离职员工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及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 2024 年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触发回购情形的 114,2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和 97,10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1）。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董事会已经获得股东大会的授权，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3）。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景旺电子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4）

特此公告。

深圳市景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27 日